

囊谦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18年3月26日在囊谦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囊谦县人民法院院长 吕成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2017年，我院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州法院的有力指导、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忠实履行法律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一年来，共受理各类案件302件，审执结278件，同比增长88.75%和124.2%，收结案数再创历史新高，结案率92.05%，同比上升14.55个百分点，涉案标的金额2227.04万元，位于全州前列。

2017年主要工作

一、立足审执工作，全力维护和谐稳定

(一) 坚持宽严相济，加强刑事审判，维护社会稳定。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5件，审结13件，同比增长50%和30%，结案率86.7%，判处罪犯18人，其中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5人。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保持高压态势，审结抢劫、故意伤害、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等案件7件8人。依法惩治侵财犯罪，审结盗窃、诈骗等案件5件10人。主动参与综合治理，做好敏感节点和重大节庆安保维稳排查工作，共派出干警210余人次，车

辆 36 台次，保障社会秩序和谐稳定。

（二）坚持调判结合，推进民事审判，保障经济发展。受理民事案件 180 件，审结 163 件，同比增长 122.2%和 136.2%，结案率 90.56%，上升 5.4 个百分点。认真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通过调解、撤诉方式结案 103 件，调撤率 76.69%。依法审理交通事故、人身损害等侵权责任案件 5 件，及时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精心审理婚姻家庭类案件 22 件，促进家庭团结和睦；审结涉农民工劳动报酬案件 73 件，诉讼标的总额达 345.92 万元，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妥善审理民间借贷案件 13 件，着力维护良好市场经济秩序。

（三）坚持内外联动，加大执行力度，维护司法权威。受理执行案件 107 件，执结 102 件，同比增长 62.12%和 142.6%，结案率 95.33%，上升 30.71 个百分点，结案标的 515.14 万元，兑现率 74.89%。开展“高原意志”执行攻坚活动，严厉打击拒执行为，对 51 件案件采取查封、扣押、冻结、划拨等措施，冻结资金 52 万余元，对 8 人予以拘留；加大信用惩戒力度，将 11 名被执行人纳入“黑名单”曝光，让“老赖”无处可藏；完善执行指挥和联动机制平台，提升“寻人查物”能力，查询银行开户信息 304 条，开展异地专项执行行动 5 次执结积案 21 件，清理执行案款 197.89 万元。

二、坚持司法为民，满足多元司法需求

（一）完善诉讼服务举措。强化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在立案大厅设置电子查询显示屏幕，公开法院审判信息。畅通便民服务

渠道，实现网上预约立案“零”突破，年内网上立案2起。完善立案窗口和便民服务区，提供藏汉双语导诉、答疑、诉讼文书填写和自助网络查询等全方位服务。设置民族团结示范窗口、开展法院开放日活动，打造阳光法院。全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86件271人次，通过12368平台推送案件信息32条，成功送达18条，成功率为56.25%。翻译各类裁判文书130件，其中一方为少数民族当事人的案件翻译率为100%，占结案总数46.8%。

（二）加大巡回办案力度。健全便民诉讼联系制度，在全县十个乡镇设立法官联系点，各村委会设立便民联络员，点对点开展矛盾排查、人民调解指导和法制宣传活动。继续坚持和发扬“马背法庭”的光荣传统，制定了《囊谦法院巡回办案工作实施意见》，深入田间地头、草原牧场、牧民帐房开展巡回办案工作，就地化解矛盾纠纷。开展巡回审判7次，覆盖全县41个村社，举办法律讲座8场，指导调解纠纷3起，参与群众达2100余人，行程5480公里。

（三）深入开展脱贫攻坚。根据精准扶贫工作要求，与对口帮扶的东坝乡热拉村保持密切联系，“第一书记”坚持驻村工作，围绕脱贫规划，“因户施策”，把各项扶贫措施落在实处。组织全院干警开展“三联四做”、法制宣传等活动，宣传法律知识和国家惠农政策，富口袋与富脑袋同频共振；深入结对帮扶户家中调查走访，摸清基本情况、理清发展思路、找准脱贫路径，抓实推进工作，带动产业脱贫。在节庆日，筹措资金慰问困难群众，发放物品及资金5.4万余元，送去党的的关怀和温暖，坚定脱贫信

心。

三、强化审判管理，司法改革稳步推进

（一）落实改革任务。健全法官、司法辅助人员绩效考核评估办法，年内对符合条件的9名员额法官、6名司法辅助人员进行考核评估，发挥考核激励作用。落实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院庭长共审结各类案件189件，占结案总数的68%。同时，突出法官、合议庭的办案主体地位，扩大法官会议讨论案件范围，年内专业法官会议讨论案件4件，同比增长61%。推进庭审记录方式改革试点工作，确保改革落地见效。今年，以庭审录音录像代替笔录的案件15件，占同期案件的41.6%。

（二）加强监督管理。为减少分案的人为因素和案件流转环节，防止审判环节的权力寻租，积极推进随机分案。强化监督管理机制，严格执行诉讼费收费管理办法、案件审理程序变更和案件信息公开审批等制度，定期通报办案情况。规范案件评查细则，推进“案件评查、庭审评查”常态化，通报评查结果，抓好整改落实，全年评查各类案件66件，发布审判管理信息简报和审判运行态势6份。

四、打造智慧法院，推进审判能力现代化

（一）司法为民不断深化。立足“互联网+”时代多元司法需求，通过网上立案、电子送达、远程庭审等为人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诉讼服务；推进库藏档案数字化，以购买服务方式整理扫描库藏卷宗档案810余册54780页。目前，正在努力实现历史卷宗与审判系统的挂接，方便人民群众查询，推动档案共享和应

用。

（二）司法公开不断推进。依托信息技术手段，全面推进立案、庭审、执行、裁判文书等公开透明。发布6项审判执行信息，公开裁判文书105份，庭审直播50次，裁判文书上网率和庭审直播率达到100%；利用远程视频开庭审理案件2起，实现庭审与互联网的跨界融合；运用官方网站、微博和微信发布信息267条，召开新闻发布会2次，全方位公开法院动态。

（三）网上办案不断加强。全面推行网上办公办案，纸质案卷电子化，电子卷宗制作比率100%；数字法庭预定80次，开庭63次，使用率78.75%；内网cocal1使用率在80%以上，电子盖章352件。全力推广“法信”“办公自动化系统”等应用，利用信息技术为法官提供法规查询、智能纠错、同案智推等审判支持服务，为法官办案减负。

五、坚持从严治院，倾力打造过硬队伍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守规矩。认真贯彻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性党规党纪和理想信念教育。狠抓理论学习，召开党组学习会12次。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2次，组织生活会2次。落实民主集中制，制定了《党组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事项均由党组集体决定。加强意识形态建设，实时舆情监控，净化“两微一网”。全力维护党的核心地位和县委集中统一领导，及时、主动向县委报告法院工作，始终将法院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

(二) 从严治院明责任、转作风。“以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为指引全面加强政法队伍作风建设”活动为契机，印制了《囊谦县人民法院岗位职责和司法文明礼仪》手册，明确职责权限，规范礼仪行为。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廉政风险防控清单》，查控 14 项 40 个风险点，提出 74 条措施。扎实履行管党治党责任，开展“不担当不作为”专项清查活动，查摆存在问题 3 项，提出措施 4 条。深入开展纪律巡查和廉政约谈，对新任职干部约谈 3 次，提醒谈话 6 人次。

(三) 坚持不懈抓学习、提素质。及时传达中央、省州县委精神，院领导讲授党课 7 次。特别是十九大以来，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十九大精神学习 10 余次，撰写心得体会文章 50 余篇，让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落地生根。提升业务能力，选派 23 人参加各类业务知识培训班 16 期；强化藏汉双语庭审和双语裁判文书制作水平，2 人参加了在成都、舟曲等地举办的双语法官培训。

(四) 优化结构强队伍、添活力。积极与县委沟通，调整任命中层干部 4 人。通过组织考试，增聘 3 名聘用制书记员，辞退 2 人。完成 5 名法官助理的政审和 2 名员额法官遴选工作。一年来，获得州级文明单位、创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区示范单位、县级三包结对帮扶工作优秀单位和虫草维稳先进集体等荣誉。4 名个人受到州县表彰，在人民群众中树立了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县法院工作能够取得新进展、获得新成效、实现新变化，是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县政府

县政协大力支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关心、帮助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法院表示衷心感谢！

各位代表，党的十九大对深化依法治国实践作出了全面部署，与新的任务和要求相比，县法院还存在一定不足和困难：一是“案多人少”问题依然存在，司法能力还不能有效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审判质效有待提升；二是“用两到三年基本解决执行难”任务紧迫，逃避执行、对抗执行现象时有发生，持续推进解决执行难还有大量工作要做；三是信息化应用水平滞后，网上办案、办公和规范管理仍是薄弱环节。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敢于面对，认真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2018 年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2018 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根据新时期人民法院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县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十九大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按照省院提出的“**维稳要主动，案件要精审，改革要落地，队伍要过硬，保障要智能**”工作思路，全面提升审执工作质效，积极落实司法改革要求，全力锻造过硬法院队伍，为建设和谐美丽新襄谦提供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积极主动参与维稳。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有力打击分裂国家、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活动；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审理容易影响社会稳定和谐的各类民商事案件，维护经济社会发展稳定；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社会治安

综合治理；落实好便民利民措施，打通司法便民利民“最后一公里”；继续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助推全县精准脱贫。

二、慎重精细审理案件。严格掌握和执行登记立案程序和标准，规范案件“三评查”活动，提高审限内结案率，确保程序公正；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确保案件实体公正；采取坚决有效措施，严厉打击拒执行为，继续巩固和扩大“高原意志”执行攻坚活动成果，坚决打赢执行攻坚战；进一步强化审判监督管理，完善审判监督相关规章制度，提高案件质效。

三、不折不扣落实改革。深化审判委员会制度改革，完善专业法官会议机制。健全法官、合议庭办案机制和司法责任追究机制，落实法官员额动态管理和退出制度，全面贯彻落实司法责任制，深化综合配套改革，在完善巩固已实施的改革措施的基础上，严格落实院、庭长办案制度，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加快完善司法职业保障制度；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和案件繁简分流和调解速裁工作，深入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

四、扎实建设过硬队伍。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大学习、大培训活动。加强法院意识形态、党的建设、组织建设和文化建设工作，锻造政治上过硬；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进一步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做到廉洁上过硬；建设学习型法院，落实年度培训计划，重视藏（康巴）汉双语人才培养，实现业务上过硬；严格执行中央“八

项规定”和省、州、县委若干措施，全面整改省委巡视组发现的主要问题，达到作风上过硬。

五、切实推进职能保障。推行网上同步办案，推广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及深度应用，推进司法办案智能化；加快执行指挥中心建设和网络查控系统建设，加强网络司法拍卖等工作，推进执行工作信息化；深入推进庭审公开和审判流程节点信息公开，提高藏汉双语裁判文书上网数量和质量，推进司法运行阳光化；参与配合省高级法院组织的信息化开发应用年活动，加大软件应用，为服务群众、服务法官办案、服务科学决策发挥作用，推进法院工作网络化；加强与北京对口援助法院沟通联系，助推对口援助工作再上新台阶。畅通干部交流锻炼和遴选晋升，加强技能培训，推进干警技能现代化。

各位代表，面对发展的新起点、改革的新任务、社会的新期待，县法院决心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